

5-1-1學校運用社會情緒學習幫助學生建立自信
114學年度臺南市重溪國小學生優異表現行為獎勵辦法一覽表

編號	項目	名稱	獎勵對象及項目	獎勵方式(獎狀或禮品等)	備註	
	教室放閃光	班級經營及特色教學(各位老師自由發揮)	各班學生	授權教師訂定	授課教師 導師	
		回條依時限交回	全校學生	依時限交回一次得獎勵印章1點	導師	
		學生作品投稿	國語日報、人間福報……等	參加者得獎勵印章2點 出刊者得獎勵印章10點	導師	
		學習成績	各班學生	前五名得獎勵印章5點 進步獎5點	導師	
		☆健康百分百	全校學生	雙眼裸視0.9以上得2點 體位正常得2點	導師	
校園響叮噹	各處室小志工	圖書館、健康中心、午餐服務、資源回收	服務一學期	獎勵印章15點	負責單位	
			校外比賽(個人)	前三名	第一名獎勵印章20點(團體15點) 第二名獎勵印章15點(團體10點) 第三名獎勵印章10點(團體5點)	教導處
			校外比賽(個人)	參加獎	每生獎勵印章5點(團體2點)	教導處
			校內學生比賽	前三名	第一名獎勵印章5點 第二名獎勵印章4點 第三名獎勵印章3點	教導處
			「溪望舞台」發表	參加獎	參加者得獎勵印章5點 表現突出者得獎勵印章10點	教導處
			騎乘機車(腳踏車)戴安全帽	全校學生	連續一周得獎勵印章5-10點(須連續一周不中斷)	教導處
			其他績優事項	如宣導活動發表踴躍	參加者得獎勵印章1~2點	負責單位

5-1-1 學校運用社會情緒學習幫助學生建立自信:良好的師生互動

一、活動主題：榮譽制度－溪望銀行存摺點數

二、辦理時間：114.06.16、115.01.19

三、活動地點：重溪國小禮堂

四、活動內容：榮譽制度以點數累計制，學生於期末時可選擇欲兌換之物品



114.06.16



114.06.16



114.06.16



115.01.19



115.01.19



115.01.19

5-1-1學校運用社會情緒建立良好人際關係:校園宣導



友善校園宣導



友善校園宣導



尊重身心障礙宣導



尊重身心障礙宣導

5-1-1學校運用社會情緒建立良好人際關係:校園宣導



多元文化宣導



性別宣導